**格式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中学）的（南郑区大河坎中学生物实验室、心育中心及音乐等部室建设及相关配套设施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填写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说明：

1.本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照格式填写即可（按照《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3.3技术要求中产品名称逐一进行填写）。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投标人对所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上述给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及所明确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等内容填写声明函，因擅自修改已明确的内容或格式等引发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判断等情形，后果自负。